



SY HOLDINGS GROUP LIMITED

盛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9



2024 中期報告

目錄

頁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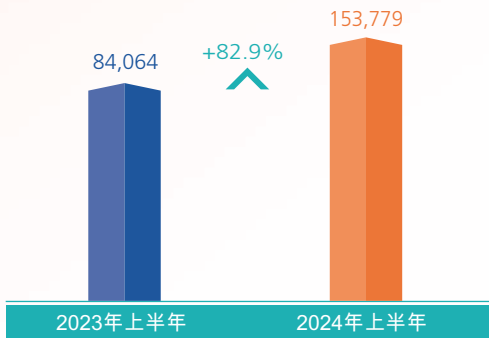
2	業績亮點
3	公司資料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3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35	簡明綜合損益表
36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3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4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4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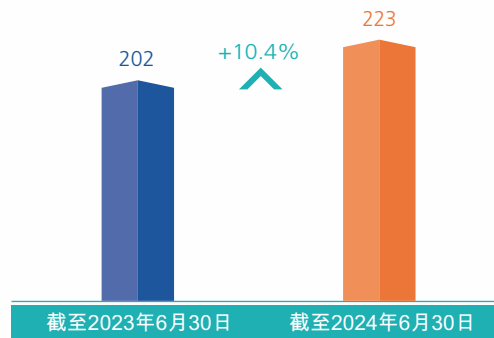
業績亮點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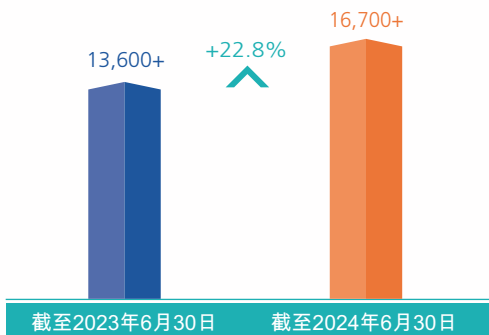
平台科技服務收入^(附註)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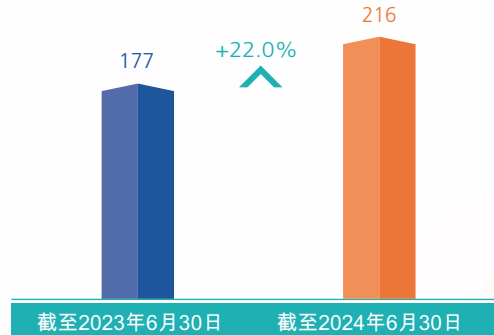
累計研發投資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平台累計客戶總數



累計處理供應鏈資產總額
(人民幣十億元)



平台科技服務收入比例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5%

+18
個百分點

專利及著作權數量

截至2024年6月30日

68

+9.7%

中小微融資客戶佔比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97%

資金合作方總數

截至2024年6月30日

138

+13.1%

附註：平台科技服務包括平台普惠撮合科技服務、推介服務、資產支持證券化產品的技術服務、供應鏈科技服務及其他服務。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Tung Chi Fung 先生(主席)
陳仁澤先生

非執行董事

盧偉雄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Loo Yau Soon 先生
Fong Heng Boo 先生
鄧景山先生
陳玉英女士

審核委員會

鄧景山先生(主席)
Loo Yau Soon 先生
Fong Heng Boo 先生

提名委員會

Tung Chi Fung 先生(主席)
Fong Heng Boo 先生
鄧景山先生

薪酬委員會

Loo Yau Soon 先生(主席)
Tung Chi Fung 先生
Fong Heng Boo 先生

公司秘書

王錚先生

授權代表

Tung Chi Fung 先生
王錚先生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公司網址

www.syholdings.com

中國大陸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深圳市福田區
中心四路1-1號
嘉里建設廣場二座10樓及18樓(郵編: 518048)

香港地區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金鐘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第一座42樓4202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地區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期35樓

法律顧問

崔曾律師事務所
香港灣仔菲林明道8號
大同大廈2201-3室

股份代號

6069



業務概覽

2024年上半年回顧

2024年上半年，盛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或「盛業」）堅持以中央金融工作會議部署的普惠金融「大文章」為主線，通過科技融合產業供應鏈，在深耕基建、醫藥、大宗商品等國家支柱行業的同時，積極佈局跨境電商和儲能等戰略性新興產業。集團不斷增強服務實體經濟的能力，幫助鏈上的中小微企業（「中小微企業」）獲得更便捷的普惠金融服務，推動社會責任和價值創造的雙重提升。於2024年6月30日，平台累計客戶數量超16,700家，平台累計處理的供應鏈資產規模約2,160億元，較2023年6月30日分別增長約22.8%及22.0%，中小微客戶數量佔比約96.69%。隨著科技與產業數字生態的深入鏈接，盛業業務規模持續擴大。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六個月期間，盛業實現經調整淨利潤¹1.66億元，數字金融解決方案收入約2.75億元，日均供應鏈資產餘額（包括自有資金放款資產及平台普惠撮合資產）約204.29億元，同比增長約61.7%。

盛業以科技創新投入與科研成果轉化為切入點，推動「科技—產業—金融」良性循環。截至2024年6月30日，盛業累計研發投入約2.23億元，擁有國家發明專利及計算機軟件著作權共68項。盛業通過科技提升平台鏈接能力，讓優質資產與普惠資金精準匹配，實現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為4.36億元。其中，平台科技服務收入約為1.54億元，同比增長約82.9%，且營收佔比進一步提升至35.3%，已成為集團業績增長的核心驅動力。

¹ 剔除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及基於股份激勵計劃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之影響。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拓展業務版圖鏈接產業新生態

在戰略佈局突破方面，盛業積極響應商務部等九部門發佈的《關於拓展跨境電商出口推進海外倉建設的意見》，通過戰略投資一家從事電商供應鏈服務和創新醫藥產業投資的綜合集團，迅速切入跨境電商新賽道。目前，盛業已與多家頭部跨境電商平台建立合作關係，並提供創新的跨境電商供應鏈普惠金融解決方案，幫助中國的中小微商家縮短貨款結算賬期和加快資金周轉速度，助力中國製造「走向世界」和中國消費者「買遍全球」，從而形成新的業務增長點。

在普惠金融合作方面，盛業持續推進平台化發展戰略，助力地方供應鏈普惠金融增量擴面。2024年上半年，盛業與無錫、寧波、廈門、青島等地方優質國企合資成立的商業保理公司保持強勁增長勢頭，合計業務規模突破157億元。此外，盛業平台鏈接資金合作方增至138家，增長13.1%。

在普惠金融創新方面，盛業積極響應數字人民幣試點工作，攜手農業銀行落地浙江省首個「數字人民幣+智能合約+保理融資+欠薪治理」創新應用，在滿足客戶融資需求的同時，實現勞務工資「穿透式」定向發放，讓勞動者安「薪」無憂。此外，盛業利用「數字人民幣+保理融資」具有「支持24小時大額放款」和「全週期流向透明可查」的優勢，不僅有效解決企業之間的互信難題，還能滿足不同供應鏈場景的融資需求，實現普惠金融服務「365天不下線」。截至2024年6月30日，盛業以數字人民幣形式發放保理融資款約2.43億元。

積極擁抱監管，堅守合規經營

盛業一直主動擁抱監管並堅守合規經營，積極支持國家徵信體系建設工作，旗下全資子公司盛業商業保理有限公司榮獲中國人民銀行徵信中心「徵信系統數據質量工作優秀機構」稱號。此外，盛業充分發揮總部經濟對產業的帶動作用，榮獲第十三屆財經峰會「2024數智化創新引領獎」，旗下全資子公司盛業信息科技服務(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盛業科技**」)榮獲深圳市商務局「深圳市跨國公司總部企業」以及廣東省商務廳「廣東省跨國公司總部型機構」認證。



勇擔企業責任踐行可持續發展

盛業堅持「科技向善」的理念，在利用科技手段解決中小微企業「融資難、融資貴」的社會難題同時，勇擔企業社會責任，積極投身公益慈善。盛業發起成立的盛業公益基金會，圍繞「困境兒童關愛」、「青年勵志計劃」、「助力鄉村振興」持續發力，獲評AAA級社會組織。截至目前，盛業累計公益支出金額超1,376萬元，累計公益時長超6,098小時，累計公益影響人次超11,800人次。

今年3月以來，盛業公益基金會先後前往寧夏、青海舉行「盛業光同心亮」活動，開展困難家庭兒童先天性心臟病免費篩查，並為12位先心病兒童提供手術治療資助。4月，盛業公益基金會參與「一個雞蛋的暴走」公益徒步活動，再次為兒童發聲並籌集善款逾人民幣30,000元，用實際行動支持中西部困境兒童保護。7月，盛業公益基金會積極參與深圳市金融局和天津市金融局的對口幫扶項目，共向河源市東源縣上莞鎮和天津市高辛莊村捐助16萬元，支持村莊基礎設施建設。

憑借對ESG的深入理解和實踐，盛業獲得明晟指數(MSCI)ESG評級A級，為國內金融行業領先評級。獲得標普全球(S&P Global)認可，ESG評分在全球同行業中排名前26%。同時，盛業高度重視人才培養、員工關懷以及企業文化建設，入選2024彭博綠金「DEI人仁有愛職場」傑出榜單以及2024年前程無憂「傑出僱主」榜單。未來，盛業將繼續踐行ESG理念，用有溫度的供應鏈普惠金融服務，為實體經濟高質量發展貢獻「盛業力量」。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包括提供平台科技服務、數字金融解決方案及出售供應鏈資產。

本集團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總額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494.8百萬元同比減少11.9%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36.1百萬元，主要由於無錫國金商業保理有限公司(「無錫國金」)於2024年2月被視作出售。由於無錫國金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無錫國金的財務業績將計入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下表載列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主營業務的比較數字及佔收入及收益總額百分比。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佔總收入 百分比	2023年 佔總收入 百分比	同比變動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平台科技服務收入					
—平台普惠撮合科技服務	100,997	23.1%	242.4%	29,501	6.0%
—推介服務	50,913	11.7%	35.1%	37,687	7.6%
—資產支持證券化產品的 技術服務	1,038	0.2%	不適用	—	—
—供應鏈科技服務	57	0.0%	-99.7%	16,651	3.4%
—其他服務	774	0.2%	244.0%	225	0.0%
小計	153,779	35.2%	82.9%	84,064	17.0%
數字金融解決方案收入					
—供應鏈資產的利息收入	257,652	59.1%	-25.2%	344,407	69.6%
—擔保收入	16,469	3.8%	72.1%	9,570	1.9%
—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 合約利息收入	917	0.2%	-6.1%	977	0.2%
小計	275,038	63.1%	-22.5%	354,954	71.7%
出售供應鏈資產的收益	7,233	1.7%	-87.0%	55,818	11.3%
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	436,050	100.0%	-11.9%	494,836	100.0%



平台科技服務

來自平台科技服務的收入包括(i)於客戶貸款期間透過盛易通雲平台(由本集團賦能的數據驅動的供應鏈科技平台)向客戶提供平台普惠撮合科技服務收取的服務費；(ii)透過向資金合作方推介客戶而自客戶收取的服務費；(iii)本集團就參與聯營公司發行資產支持證券(ABS)/資產支持票據(ABN)收取的技術服務費；(iv)透過提供智能企業解決方案和供應鏈採購系統等供應鏈科技服務而自客戶收取的科技服務費；及(v)透過提供應收賬款管理服務從客戶收取的服務費。來自平台科技服務的收入由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84.1百萬元同比大幅增長82.9%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53.8百萬元，主要由平台普惠撮合業務拓展所推動，乃由於本集團推動平台化轉型，為中小微企業、核心企業及資金合作方提供便利的一站式供應鏈融資服務。

數字金融解決方案

來自數字金融解決方案的收入包括(i)提供靈活的供應鏈金融解決方案所得利息收入；(ii)主要來自本集團平台普惠撮合業務的擔保服務費；及(iii)來自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供應鏈科技服務合約的利息收入。來自數字金融解決方案的收益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355.0百萬元同比減少22.5%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5.0百萬元，主要由於無錫國金於2024年2月被視作出售，詳情請參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內的附註27(a)。

出售供應鏈資產的收益

本集團可以通過出售供應鏈資產的權益，作為改善現金流量及管理其供應鏈資產組合的方式。來自該業務分部的收益指已收及應收代價超出供應鏈資產賬面值的金額。出售供應鏈資產的收益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55.8百萬元同比減少87.0%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2百萬元，主要由於期內已售供應鏈資產款項減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於2024年上半年錄得其他收益人民幣27.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6.3百萬元同比增加331.7%，主要由於(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增加；(i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虧損減少；(iii)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及(iv)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收益減少之淨影響所致。

支出

下表載列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支出主要組成部分的比較數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同比變動
員工成本	69,127	60,457	14.3%
折舊及攤銷	15,003	15,678	-4.3%
其他成本及經營支出(不包括材料成本)	24,108	26,432	-8.8%
總計	108,238	102,567	5.5%

本集團經營支出總額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02.6百萬元同比增加5.5%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8.2百萬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增加人民幣8.7百萬元。

2024年上半年的經營成本收入比為24.8%，而2023年同期則為20.7%，其中不包括材料成本及一次性費用。

淨利潤

2024年上半年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65.1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7.0百萬元同比减少人民幣21.9百萬元或11.7%。

經調整淨利潤

經調整淨利潤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8.3百萬元同比减少11.8%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6.0百萬元。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淨利潤

為補充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綜合業績，我們使用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淨利潤(「經調整淨利潤」)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界定為期內溢利，並通過扣除出售附屬公司收益以及基於股份激勵計劃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進行調整。

經調整淨利潤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我們認為，連同相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一併呈列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可消除管理層認為不能反映我們經營表現的項目(如若干非現金項目及若干非經常投資交易的影響)的任何潛在影響，為投資者及管理層提供有關我們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財務及業務趨勢的有用資料。我們亦認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適用於評估本集團的經營表現。然而，使用該特定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此外，該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所使用的類似詞彙有所不同，因此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所使用的類似計量進行比較。

下表分別載列本集團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最接近計量的對賬：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溢利	165,126	187,006
減：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附註1)	(5,177)	—
加：		
基於股份激勵計劃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附註2)	6,016	1,303
期內經調整淨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165,965	188,309

附註：

- 其為出售附屬公司的非經營性收益，屬一次性。
- 其為我們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屬非現金開支。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截至2024年6月30日，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為人民幣5,720.3百萬元，同比減少28.9%。2024年上半年自有資金放款供應鏈資產的日均餘額為人民幣6,237.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21.4%。按自有資金放款供應鏈資產的日均餘額計算，2024年上半年供應鏈資產的利息收益率為8.3%，同比下降0.4個百分點。

供應鏈資產主要條款的詳情(包括抵押品類型、到期情況以及客戶規模及多元性)載列如下。

於2024年6月30日，所有供應鏈資產總值均由質押的貿易應收款項作抵押，其中有關應收款項現金流量的法定所有權及法定權利亦已轉讓予本集團。此外，人民幣218.9百萬元的供應鏈資產由從客戶收取的若干商業承兌票據作抵押(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60.5百萬元的供應鏈資產由從客戶收取的若干商業承兌票據作抵押及人民幣16.6百萬元的供應鏈資產由客戶提供的按金作抵押)。倘發生違約，該等票據及按金可獲動用並用於結算相應合約項下供應鏈資產的任何尚未償還的應收款項。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獲取的供應鏈資產合共2,366筆(2023年12月31日：3,187筆)尚未償還，其中122筆(2023年12月31日：137筆)供應鏈資產相當於本金金額超過人民幣10,000,000元的大額貸款，612筆(2023年12月31日：744筆)供應鏈資產的本本金金額介乎人民幣1,000,000元至人民幣10,000,000元之間，1,632筆(2023年12月31日：2,306筆)供應鏈資產的本本金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000元。

於2024年6月30日，尚未償還供應鏈資產人民幣679.7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97.4百萬元)來自於本集團的關聯方(為上市規則下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其餘尚未償還的供應鏈資產來自於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供應鏈資產的期限通常為1至23個月(2023年12月31日：1至24個月)，且實際利率主要介乎每年6.00%至15.00%(2023年12月31日：4.90%至14.0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連同賬齡分析的到期日呈列如下：

	於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以內	2,821,880	5,087,444	3,387,986
超過六個月及一年以內	2,888,812	2,449,011	4,578,427
超過一年及兩年以內	9,563	126,889	77,281
	5,720,255	7,663,344	8,043,6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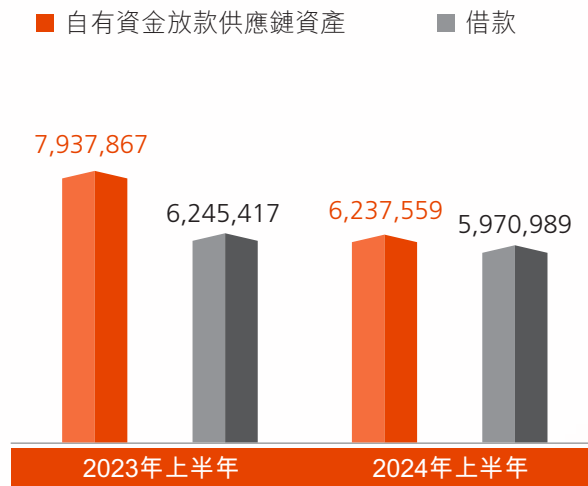
供應鏈資產減值虧損撥備之變動

本集團供應鏈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備由2023年6月30日的人民幣87.8百萬元同比減少25.2%至202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65.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供應鏈資產的賬面總值減少。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撤銷減值虧損撥備(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借款及融資成本

截至2024年6月30日，借款(包括關聯方貸款)為人民幣5,874.8百萬元，同比減少10.6%。2024年上半年日均借款為人民幣5,971.0百萬元，同比減少4.4%。融資成本同比減少人民幣14.6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日均借款餘額減少及平均借款利率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4%減少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2%所致。

日均餘額 (人民幣千元)



稅項

所得稅開支為本集團在中國大陸地區所產生的應課稅溢利的稅項開支、對香港地區附屬公司的利息收入徵收之預扣稅及對中國大陸地區附屬公司已宣派股息徵收之預扣稅及遞延稅項。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除享有優惠稅率的若干中國大陸地區附屬公司外，中國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25%計算。實際稅率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8.3%增加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7.3%，主要由於適用稅率為25%的附屬公司的除稅前溢利增加以及中國附屬公司未分配盈利的預扣稅增加所致。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62.0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2.0百萬元)。



1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有關數字金融解決方案的關鍵內部控制

本集團已建立並維持全面的審批及風險評估程序、健全的內部控制體系及完善的信貸風險控制政策，其中考慮到內部及外部因素，以確定數字金融解決方案的審批。本集團應用的行業風險評估模型綜合了傳統風險控制及行業特定評估模型對數字金融解決方案進行信用評估。

憑藉多年積累的產業經驗，本集團通過多維度數據交叉驗證交易資料，核實及確認中小微企業客戶交易的真實性及合理性。通過對中小微企業客戶進行包括釐定客戶財務狀況以及供應鏈交易狀況等在內的全方位評估，本集團助力服務需求未得到滿足的中小微企業客戶並為其提供審慎及量身定制的數字金融解決方案，同時降低其欺詐風險。

信貸審批

藉助行業風險評估模型，本集團於數字金融解決方案業務中應用雙重信貸審批機制，以管理客戶單體及本集團整體業務營運的風險敞口。雙重信貸審批機制包括對客戶的信貸額度(「**客戶額度**」)及該等客戶每次提款申請的信貸額度(「**提款額度**」)的評估。

- **客戶額度**

本集團在策略上專注於選定的重點行業及核心企業以制定及完善其行業風險評估模型。因此，本集團不僅可通過其潛在中小微企業客戶的財務表現評估彼等的綜合價值，亦可通過彼等對於供應鏈生態系統中的交易狀況(其中考慮核心企業的信譽、中小微企業客戶與核心企業之間合作的穩定性及中小微企業客戶的持續經營等)進行評估。

客戶額度一般由潛在客戶與本集團公平磋商後釐定，其中考慮因素包括(i)潛在客戶的資金需求；及(ii)本集團應用行業風險評估模型評估及釐定的潛在客戶綜合價值。

- **提款額度**

於客戶額度獲本集團批准後，客戶可申請於數字金融解決方案項下提款。客戶的未清償提款總額不得超過授予該客戶的客戶額度，且每次申請的金額不得超過本集團各次釐定的提款額度。

提款額度一般由本集團於每次申請時釐定，當中考慮(其中包括)(i)客戶所擁有的應收賬款金額，該應收賬款具有充足價值(即超過或等於客戶所申請的提款金額)作為提供特定申請下數字金融解決方案的增信措施；及(ii)本集團維護的應收賬款底層交易的實時交易畫像。交易畫像由本集團的數據驅動的供應鏈科技平台「盛易通雲平台」賦能，該平台融合了電子簽章、OCR、NLP、大數據分析、視頻查驗及人臉識別等多項技術，通過多維度及多來源的數據核實交易的真實性。



監控貸款的可收回性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部監控數字金融解決方案項下的及時還款情況及風險敞口。憑藉數據驅動的科技平台，本集團通過定期監控還款、發票狀態查驗及全天候輿情監控持續監控資產，以確保整個融資過程處於全面、持續及有效的管理及控制狀態。

本集團與多家銀行建立緊密合作，開立指定賬戶，及時收集及監控還款資料，並有效跟蹤客戶業務經營的持續性及與核心企業合作的穩定性，從而進一步加強風險控制並實現資金閉環管理。

貸款回收

倘風險管理部發現異常，則由跨部門成員組成的工作小組將計劃並採取補救行動，一般包括延長還款期限或與客戶磋商還款方案。倘該等補救行動未獲成功，則本集團將對有關客戶採取法律行動並控制有關抵押資產。

業務展望與前景

盛業會持續堅持以中央金融工作會議部署的普惠金融「大文章」為主線，圍繞「雙驅動+大平台」增長戰略持續驅動公司發展。通過與核心企業戰略合作，本集團繼續利用科技植入供應鏈生態，打造供應鏈科技平台，為核心企業、中小微企業以及資金方提供一站式服務。在深耕基建、醫藥、大宗商品等國家支柱行業的同時，盛業會加強對於跨境電商和儲能等戰略性新興產業的產業佈局，並且圍繞這些行業內的核心企業做深度的合作探討，積極拓展發展機遇。

科技能力將繼續作為盛業基因的重要組成部分。在「雙驅動+大平台」戰略下，盛業將持續投入研發，繼續開拓創新，為盛業夯實在供應鏈生態中的科技領先地位打下堅實的基礎。在平台科技板塊，盛業與各個細分領域的行業領先企業形成生態聯盟，將其優勢產品彙集在盛業的平台上，從而輸出一站式定製化解決方案，加速生態化平台化發展。同時，盛業亦將通過股權、債權等戰略投資與生態夥伴進行深入綁定，進行優勢互補並迅速擴大市場份額。盛業的平台科技板塊未來將繼續跟數字金融板塊聯動，充分發揮平台鏈接能力，為供應鏈提供差異化的服務，從而持續保持行業領先地位並獲得高速發展。盛業將堅守長期價值，繼續投入研發，用數字技術提升風控效能，推動業務規模高質量的穩健增長，實現長期可持續發展。



1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本架構、流動性、財務資源及槓桿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主要資金來源為自日常營運產生的現金及新借款所得款項。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741.1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658.2百萬元)，其中97.6%及1.8%分別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於2024年上半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74.6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33.9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59.3百萬元，主要由於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所得現金淨額的減少。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計息借款及關聯方貸款為人民幣5,874.8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7,182.9百萬元)。於2024年6月30日，其槓桿率(以總負債除以總權益呈列)為1.67(2023年12月31日：1.91)。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為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所得款項用途

2021年配售

於2021年9月24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照每股8.80港元的價格盡力配售最多63,068,000股普通股(「配售事項」)。配售股份乃根據本公司的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

配售事項已於2021年10月5日完成。本公司已成功發行合共63,068,000股新股份，並已由配售代理按每股新股份8.80港元的價格配售予兩名承配人(即錫通國際(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及Pavilion Capital Fund Holdings Pte. Ltd.)。來自配售事項的新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6.29%，所得款項淨額總值約550.8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56.2百萬元)。

每股8.80港元的配售價較：(i)股份於2021年9月24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9.56港元折讓約7.95%；(ii)股份於緊接2021年9月24日(不包括當日)前最後5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約9.718港元折讓約9.45%；及(iii)股份於緊接2021年9月24日(不包括當日)前最後10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約9.717港元折讓約9.44%。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於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如下：

所得款項用途	已籌集的所得 款項淨額 (約百萬港元)	於截至2021年12	於截至2022年12	於截至2023年	於截至2024年	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的 擬定使用金額及 預期時間表
		月31日 止年度內所得 款項淨額的 實際使用金額 (約百萬港元)	月31日 止年度內所得 款項淨額的 實際使用金額 (約百萬港元)	12月31日 止年度內所得 款項淨額的 實際使用金額 (約百萬港元)	6月30日 止六個月內所得 款項淨額的 實際使用金額 (約百萬港元)	
戰略性收購及/或投資 於產業科技及數字金融 領域的業務	275.4	275.4	-	-	-	產業科技和數字金融領 域業務的戰略收購 及/或投資款項已悉 數動用。
擴張及發展本集團的供 應鏈科技服務分部	165.2	2.3	33.2	20.7	25.6	餘下未動用金額約83.4 百萬港元將用於擴張 及發展本集團的供 應鏈科技服務分部 並預期於2025年12 月31日前悉數動用。
本集團平台化發展的一 般營運資金	110.2	7.1	103.1	-	-	用作本集團平台化發展 的一般營運資金的 所得款項淨額已獲 悉數動用。



1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有關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中所載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用途之補充資料

茲提述本公司於2024年4月26日刊發之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報(「年報」)。

除年報所披露之資料外，董事會謹此根據上市規則附錄D2第11(8)段提供有關配售事項(已於2021年10月5日完成)所得款項用途之額外資料。

誠如本集團於2023年4月27日刊發之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報所披露，截至2022年12月31日，餘下未動用之分配予擴張及發展本集團供應鏈科技服務分部之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預計於2023年12月31日前悉數動用。

本公司一直積極擴展其供應鏈科技服務業務，主要專注於在基建及醫藥行業發展供應鏈科技服務，以形成業務協同效應。由於(i)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進行業務研究，評估其業務需求及所涉及之風險，以識別潛在項目並推動落實；及(ii)確保本公司取得更好之業務回報並爭取更有利之市場地位，誠如年報所披露，餘下未動用之分配予擴張及發展本集團供應鏈科技服務分部之所得款項淨額約109.0百萬港元預計於2025年12月31日前悉數動用。

董事會認為，延遲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現有業務及運營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並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之最佳利益。

除非出現任何不可預見情況，否則悉數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預期時間表乃基於董事之最佳估計，且或會根據市況有所變動。倘所得款項用途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或延誤，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作出進一步公告。

上文所載之補充資料對年報所載之其他資料並無影響，且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年報所載之所有其他資料均保持不變。

資本承擔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包括購買物業及設備約人民幣249.4百萬元及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約人民幣0.2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購買物業及設備約人民幣352.0百萬元及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約人民幣0.2百萬元)。

或然負債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內的附註20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質押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向銀行、第三方及一間聯營公司質押銀行存款人民幣865.1百萬元、普通級人民幣174.2百萬元以及總賬面值為人民幣4,331.0百萬元的若干供應鏈資產，以取得融資、與銀行合作的平台普惠撮合業務及衍生金融工具(2023年12月31日：已向銀行及第三方質押銀行存款人民幣866.5百萬元、理財產品人民幣102.7百萬元、普通級人民幣63.0百萬元、賬面值為人民幣31.1百萬元的投資物業以及總賬面值為人民幣3,208.8百萬元的若干供應鏈資產，以取得融資、與銀行合作的平台普惠撮合業務及衍生金融工具)。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

於2024年2月28日，本公司與無錫市太湖新城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太湖新城資產」)、無錫國金及本公司其他附屬公司訂立合作協議(「合作協議」)，據此(其中包括)，太湖新城資產認購無錫國金人民幣569.4百萬元的增資，而訂約方同意根據合作協議的條款提供財務資助及擔保。本集團於無錫國金的間接股權總額已由80%攤薄至49%，而無錫國金不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有關增資及合作協議條款的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2月28日及2024年3月20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4日的通函。

於2024年3月，本集團已註銷霍爾果斯永卓商業保理有限公司。

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1年1月宣佈的「雙驅動+大平台」戰略下，本集團致力於成為亞洲最值得信賴的供應鏈科技平台。為此，本集團將持續探索機會以獲得技術能力、更全面的數據洞察力及打開新市場，以把握供應鏈金融服務的蓬勃需求。同時，本集團將持續在關鍵戰略領域進行投資，尤其是產業數字化和數字金融領域，以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平台科技服務及鞏固其在供應鏈生態系統中的地位。盛業也在持續關注和研究國家戰略性行業和新興行業，比如新能源、新基建、電子商務等行業並會持續加強與優質地方國企的合作，通過融入其供應鏈生態更加高效地觸達更多當地客戶，為實體經濟的發展貢獻力量。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外匯風險主要與以港元、美元及新加坡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借款及租賃負債相關。本集團於期內訂立交叉貨幣掉期合約及外匯遠期合約，以管理其若干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的浮動利率銀行借款所產生的外匯風險敞口。管理層管理及監測此外匯敞口，以確保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1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361名員工(於2023年12月31日：358名員工)。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81.9百萬元(包括購股權福利人民幣5.1百萬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福利人民幣0.9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1.8百萬元(包括購股權福利人民幣0.6百萬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福利人民幣0.7百萬元))。員工薪酬乃參考市場狀況及個別員工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鑒於本集團不斷努力保持市場地位，招聘及挽留人才對本集團未來發展尤為重要。因此，本集團致力持續改進及優化其薪酬及福利政策，以保持競爭力。本集團已採納一項全面的激勵計劃，以獎勵現有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僱員及挽留新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僱員。基於個人表現的年終花紅將支付予僱員，作為對其貢獻的肯定及回報。其他福利包括分別為中國(包括大陸及香港地區)及新加坡的僱員向法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及向社會保險以及住房公積金供款。

本集團已採納2017年購股權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新股份計劃，以獎勵現有成員及僱員以及挽留新成員及僱員。詳情載於本中報「2017年購股權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股份計劃」段落。

中國大陸地區僱員受中國政府運作的強制性社會保障計劃所保障。中國法律規定，本集團須按照工資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福利計劃提供資金。

在中國香港地區，本集團參與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設立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由獨立受託人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其僱員各自均須按僱員每月相關收入的5%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目前上限為1,500港元。

在新加坡，本集團已參加由新加坡中央公積金(「中央公積金」)委員會管理的固定供款計劃。根據中央公積金的規定，僱主及僱員均必須按合資格僱員薪金的適用比率向基金供款。

監管框架的最新發展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監管框架並無重大變動而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董事確認，本集團將能遵守適用法規。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 證券數目及類別	股權百分比
Tung Chi Fung 先生(附註1)	信託受益人及全權信託的 財產授予人	560,601,960 (L) (附註2)	56.72%
	被視為擁有本公司持有的 庫存股份的權益	444,500 (L) (附註2及3)	0.04%
陳仁澤先生	實益擁有人	581,000 (L)(附註2)	0.06%
	購股權	1,700,000(附註4)	0.17%
盧偉雄先生	實益擁有人	360,000 (L)(附註2)	0.04%
Loo Yau Soon 先生	購股權	300,000(附註4)	0.03%
Fong Heng Boo 先生	購股權	300,000(附註4)	0.03%

附註：

1. 慧普有限公司(「慧普」)(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560,601,96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相當於本公司約56.72%的股權。慧普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鷹德有限公司(「鷹德」)(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擁有，而鷹德則由Pak Jeff Trust(「PJ信託」)(Tung先生成立的不可撤銷保留權利信託)的受託人TMF (Cayman) Ltd(「TMF信託」)全資擁有。Tung先生及其家庭成員為PJ信託的受益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Tung先生、TMF信託及鷹德被視為於所有以慧普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擁有權益。
2. 字母「L」代表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3. 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回購合共444,500股股份作為庫存股份。因此，作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的慧普、鷹德、TMF信託及Tung先生被視為於本公司444,500股庫存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約0.04%的股權。
4. 指於2017年6月19日獲採納的2017年購股權計劃所涉及的相關股份數目。

除於本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各自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21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 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1)	股權百分比
TMF信託(附註2及3)	受託人	560,601,960 (L)	56.72%
	被視為擁有本公司持有的 庫存股份的權益	444,500 (L)	0.04%
鷹德(附註2及3)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560,601,960 (L)	56.72%
	被視為擁有本公司持有的 庫存股份的權益	444,500 (L)	0.04%
慧普(附註2及3)	實益擁有人	560,601,960 (L)	56.72%
	被視為擁有本公司持有的 庫存股份的權益	444,500 (L)	0.04%
無錫市交通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無錫交通集團」)(附註4)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61,363,500 (L)	6.21%
錫通國際(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錫通」)(附註4)	實益擁有人	61,363,500 (L)	6.21%

附註：

- 字母「L」代表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 慧普(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560,601,96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相當於本公司約56.72%的股權。慧普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鷹德(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擁有，而鷹德則由PJ信託(Tung先生成立的不可撤銷保留權利信託)的受託人TMF信託全資擁有。Tung先生及其家庭成員為PJ信託的受益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Tung先生、TMF信託及鷹德被視為於所有以慧普名義登記的本公司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回購合共444,500股股份作為庫存股份。因此，作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的慧普、鷹德、TMF信託及Tung先生被視為於本公司444,500股庫存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約0.04%的股權。
- 錫通是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是本公司61,363,5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相當於本公司約6.21%的股權。錫通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無錫交通集團(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擁有，而無錫交通集團由無錫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無錫交通集團及錫通被視為於以錫通名義登記的本公司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或有關該股本的購股權。



2017年購股權計劃

於2017年6月19日，本公司的唯一股東以書面決議案方式採納購股權計劃（「**2017年購股權計劃**」），計劃於2017年7月6日（「**上市日期**」）生效。於本公司於2024年5月21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新購股權計劃生效（「**2024年股份計劃**」）並終止2017年購股權計劃。

以下載列2017年購股權計劃的概要以供參考。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6月26日的招股章程。

(a) 2017年購股權計劃之目的

2017年購股權計劃可讓本公司向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問、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或夥伴（「**合資格人士**」）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授出可認購股份之購股權（「**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之獎勵或回報。

(b) 參與者資格及條件

董事會可酌情邀請任何合資格人士按根據下文第(d)分段計算之價格承購購股權。於接納購股權後，合資格人士應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之代價。購股權將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不少於28日期間提呈以供接納。董事會（或視乎情況而定，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可不時根據任何參與者對本集團業務的發展及增長所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而作出授出購股權的決定。

(c) 授出購股權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不時採納之任何其他2017年購股權計劃，據此可授出可認購股份之購股權（「**其他計劃**」）向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接納或被視為已接納任何購股權要約之任何合資格人士，或（倘文義許可）因原參與者身故而有權繼承任何有關購股權之人士（「**參與者**」）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惟倘股東於股東大會（有關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倘有關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批准後，本公司可向有關參與者額外授出購股權（「**額外授出**」），即使額外授出會導致於截至及包括額外授出日期止12個月期間因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向有關參與者授出及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相當於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以上。就額外授出而言，本公司必須向股東寄發通函，披露有關參與者的身份、將予授出購股權之數目及條款（及先前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向有關參與者授出之購股權）以及上市規則規定之資料。額外授出涉及之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包括行使價）應於相關股東大會之前確定，而就提呈額外授出召開董事會會議之日期在計算相關認購價時應被視為授出日期。



23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d) 股份價格

根據購股權，股份認購價將為董事會釐定及告知各參與者之價格，且應為以下三者之最高者：(i) 股份於購股權授出當日(須為股份於聯交所買賣之日(「交易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ii) 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當日前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及(iii) 股份面值。就計算認購價而言，倘於授出日期本公司上市不足五個交易日，則發售價應用作上市日期前期間內任何交易日之收市價。

(e) 股份數目上限

- (i) 因悉數行使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將予授出之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 (「計劃授權上限」)，惟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或其他計劃條款已失效之購股權於計算計劃授權上限時不予計算在內。按上市日期已發行740,000,000股股份計算，計劃授權上限將相當於74,000,000股股份，相當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10%及於本中報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約7.49%。
- (ii) 儘管有前述規定，倘因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已授出及尚未行使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之股份數目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則本公司不可授出任何購股權。



(f) 行使購股權之時限

於董事會決定及通知各參與者之期間內，可隨時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行使購股權，惟須行使購股權之期間不得超出自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10年。購股權須待達致表現目標及／或董事會將予知會各參與者之任何其他條件(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後，方可行使。

於2017年9月11日，本公司向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12,620,000份購股權，可按行使價每股4.20港元認購本公司普通股，有效期為5年。於授出的購股權中，向本公司一名執行董事陳仁澤先生授出2,000,000份購股權。於2017年授出的購股權均已於2022年9月10日後到期。

於2018年11月14日，本公司向本集團董事、僱員以及其他合資格人士授出8,970,000份購股權，可按行使價每股6.90港元認購本公司普通股，有效期為5年。於授出的購股權中，向本公司一名執行董事陳仁澤先生授出1,000,000份購股權。於有關授出日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嘉禧先生、Loo Yau Soon先生及段偉文先生各自獲授200,000份購股權(合共600,000份購股權)。於2018年授出的購股權均已於2023年11月13日後到期。

於2020年7月15日，本公司向本集團董事、僱員以及其他合資格人士授出17,400,000份購股權，可按行使價每股6.68港元認購本公司普通股，有效期為5年。於授出的購股權中，分別向本公司執行董事Tung Chi Fung先生及陳仁澤先生授出3,000,000份及400,000份購股權。於有關授出日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嘉禧先生、Loo Yau Soon先生、段偉文先生及Fong Heng Boo先生各自獲授予300,000份購股權(合共1,200,000份購股權)。

於2022年6月10日，本公司向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11,000,000份購股權，可按行使價每股6.46港元認購本公司普通股，有效期為10年。於授出的購股權中，向本公司一名執行董事陳仁澤先生授出1,500,000份購股權。

向上述董事授出獲授出購股權已根據上市規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授出日期概無其他承授人為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25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下文載列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向彼等授出而於2024年6月30日尚未行使的獲授出購股權：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歸屬期	行使期	於2024年					於2024年	
				1月1日	期內已授出	期內已行使	期內已失效	期內已註銷	6月30日	
				尚未行使					尚未行使	
陳仁澤先生	2020年7月15日	6.68港元	15/7/2020-14/7/2021	15/7/2021-14/7/2025	-	-	-	-	-	-
			15/7/2020-14/7/2022	15/7/2022-14/7/2025	-	-	-	-	-	-
			15/7/2020-14/7/2024	15/7/2024-14/7/2025	200,000	-	-	-	-	200,000
				200,000	-	-	-	-	200,000	
Loo Yau Soon先生	2020年7月15日	6.68港元	15/7/2020-14/7/2021	15/7/2021-14/7/2025	75,000	-	-	-	-	75,000
			15/7/2020-14/7/2022	15/7/2022-14/7/2025	75,000	-	-	-	-	75,000
			15/7/2020-14/7/2024	15/7/2024-14/7/2025	150,000	-	-	-	-	150,000
				300,000	-	-	-	-	300,000	
Fong Heng Boo先生	2020年7月15日	6.68港元	15/7/2020-14/7/2021	15/7/2021-14/7/2025	75,000	-	-	-	-	75,000
			15/7/2020-14/7/2022	15/7/2022-14/7/2025	75,000	-	-	-	-	75,000
			15/7/2020-14/7/2024	15/7/2024-14/7/2025	150,000	-	-	-	-	150,000
				300,000	-	-	-	-	300,000	
僱員	2020年7月15日	6.68港元	15/7/2020-14/7/2021	15/7/2021-14/7/2025	1,987,500	-	-	-	-	1,987,500
			15/7/2020-14/7/2022	15/7/2022-14/7/2025	2,112,500	-	-	-	-	2,112,500
			15/7/2020-14/7/2024	15/7/2024-14/7/2025	4,325,000	-	-	-	-	4,325,000
				8,425,000	-	-	-	-	8,425,000	
陳仁澤先生 ^{附註3}	2022年6月10日	6.46港元	10/6/2022-9/6/2024	10/6/2026-9/6/2032	375,000	-	-	-	-	375,000
			10/6/2022-9/6/2024	10/6/2026-9/6/2032	375,000	-	-	-	-	375,000
			10/6/2022-9/6/2025	10/6/2027-9/6/2032	750,000	-	-	-	-	750,000
				1,500,000	-	-	-	-	1,500,000	
僱員 ^{附註3}	2022年6月10日	6.46港元	10/6/2022-9/6/2024	10/6/2024-9/6/2032	1,225,000	-	-	(100,000)	-	1,125,000
			10/6/2022-9/6/2024	10/6/2024-9/6/2032	1,225,000	-	-	(100,000)	-	1,125,000
			10/6/2022-9/6/2025	10/6/2025-9/6/2032	2,450,000	-	-	-	-	2,450,000
				4,900,000	-	-	(200,000)	-	4,700,000	

附註1：期內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或歸屬。因此，股份於緊接根據第17.07(1)(d)條行使或歸屬購股權或獎勵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無法獲得。

附註2：授予若干僱員的購股權於歸屬期結束後第一或兩年內不得行使。

附註3：陳仁澤先生及高級管理人員須達致董事會不時就本集團淨利潤層面及就彼等設定的關鍵績效指標個別層面所設定的表現目標，當中參考彼等的職位、角色及職責以及本集團對彼等貢獻的期望。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17年購股權計劃項下(i)無購股權獲授出；(ii)15,425,000份獲授出購股權尚未行使；(iii)無獲授出購股權獲行使；(iv)200,000份獲授出購股權已失效；及(v)概無獲授出購股權被註銷。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7(1)(c)條，股份於緊接2020年7月15日及2022年6月10日(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的日期)之前之收市價分別為6.60港元及6.32港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7(2)條，於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6月30日，2017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總數分別為47,712,500份及零。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9(3)條，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且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合共63,337,500份，相當於本中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987,886,000股普通股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約6.41%。

2017年購股權計劃終止後，將不會再據其授出購股權。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不會因2017年購股權計劃的終止而失效或不可行使。

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於2022年4月6日(「採納日期」)，董事會批准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於2024年3月21日，董事會批准在2024年股份計劃獲得本公司股東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並於2024年5月21日生效後終止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以下載列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概要以供參考。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4月6日的公告。

(a)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之目的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旨在(i)嘉許承授人所作出的貢獻，給予獎勵以留聘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而效力；及(ii)為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的人才。

(b) 參與者資格及條件

合資格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得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獎勵」)的人士，可為本公司、中國經營實體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現任及前任僱員、董事或高級職員，或由董事會或薪酬委員會不時全權酌情決定的任何其他人士。



27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c) 受限制股份單位之數目上限

- (i) 除計劃上限更新外，倘因授出(假設獲接納)而導致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作出所有授出(不包括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規則已失效或取消的獎勵)相關股份的總數超過截至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的2%([計劃授權限額])，則不得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任何獎勵。按於採納日期已發行1,004,628,500股股份計算，計劃授權限額將相當於20,092,570股股份，相當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2%及於本中報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約2.03%。
- (ii) 根據該計劃可授予任何一名獲選人士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

(d) 受限制股份單位之期限

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任何更改及修訂外，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自採納日期起有效及生效，為期10年，其後不得再進一步授出或接納獎勵，惟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條文仍維持十足效力及有效，以使於該期限屆滿前所授出及接納的獎勵歸屬生效。

董事會或薪酬委員會可全權酌情釐定授予任何承授人任何獎勵的歸屬時間表及歸屬標準(如有)，該等時間表及標準亦可由董事會不時調整及重新釐定。

(e) 受限制股份單位之授予

董事會或薪酬委員會可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規則及所有適用法律和其他法規，於計劃期間內確定參與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獲選人士。董事會或薪酬委員會應在遴選程序後通知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獲選人士的姓名、將授予每位獲選人士獎勵的相關股份數目、獎勵的歸屬時間表以及董事會或薪酬委員會所釐定獎勵須遵守的其他條款及條件(如有)。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限制及條件，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須於收到董事會或薪酬委員會的通知後，通過授予函件向各獲選人士授予授出獎勵的要約，惟須受董事會或薪酬委員會認為合適的條件約束。

在收到獲選人士正式簽署的接納通知及相關付款後，獎勵將授予獲選人士，該獲選人士將成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承授人。

於2022年6月10日，本公司向本集團僱員授出1,34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本公司1,340,000股之普通股，概無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本公司任何董事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授出日期，承授人均非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變動情況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歸屬期	於2024年				於2024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期內 已授出	期內 已失效	期內 已註銷	期內 已歸屬	6月30日 尚未行使
僱員	2022年6月10日	10/6/2022-9/6/2024	270,000	-	(25,000)	-	(245,000)	-
		10/6/2022-9/6/2024	270,000	-	(25,000)	-	(245,000)	-
		10/6/2022-9/6/2025	540,000	-	(30,000)	-	-	510,000
			1,080,000	-	(80,000)	-	(490,000)	510,000

附註：

根據規則第17.07(1)(d)條股份於緊接受限制股份單位獲行使或歸屬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4.23港元。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i)概無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ii)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授出的51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尚未行使；(iii)490,000份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獲歸屬；(iv)80,000份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已失效；及(v)概無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被註銷。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7(1)條，股份於緊接2022年6月10日(即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日期)前的收市價為每股6.32港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7(2)條，於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6月30日，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分別為19,012,57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及零。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9(3)條，本公司於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9,602,570股股份，相當於本中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之987,886,000股普通股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約1.98%。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終止後，將不會再據其授出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於終止前已授出且於終止日期尚未歸屬的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仍然有效。



29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股份計劃

2024年股份計劃的主要條款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9日的通函中。自2024年5月21日生效起，2024年股份計劃尚未授出任何購股權，因此，根據2024年股份計劃可供授出及發行的股份數目最多為98,975,000股股份，相當於截至本中報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約10.02%。

除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4年4月29日及2024年5月21日之通函及公告所披露獲採納2024年股份計劃外，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授出新股份獎勵或採納任何現有股份計劃。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9(9)條，於2024年6月30日，2024年股份計劃的剩餘年期約為9年10個月。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7(3)條，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於根據本公司2017年購股權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2024年股份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及／或獎勵獲行使後或會發行的股份總數，除以同期內相關類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8.39%。

有關根據該等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及／或獎勵的公允價值及會計政策的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除上述者外，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1,562,0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6.74百萬港元(扣除開支前)。於2024年6月11日之前購回的股份隨後被註銷，而於2024年6月17日至2024年6月24日期間購回的444,500股股份由本公司持作庫存股份。購回由董事會實施，旨在提升股東的長遠價值。已購回股份的詳情載列如下：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購買代價		合計已付代價 港元
		已付最高價 港元	已付最低價 港元	
1月	429,000	4.42	4.13	1,826,105
2月	64,500	4.47	4.40	285,075
4月	500,000	4.30	4.21	2,095,025
5月	124,000	4.41	4.28	533,955
6月	444,500	4.55	4.53	1,999,415
總計	1,562,000			6,739,575

除上文所述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

於2024年6月30日，公司持有444,500股庫存股份，相當於公司已發行股份的約0.04%。本公司擬於認為必要及適宜時使用庫存股份，以(i)結清根據本公司採納的股份計劃行使及/或歸屬股份獎勵時的相關股份；(ii)結清本集團不時進行的交易的部分或全部代價；及(iii)在符合上市規則要求的條件下出售庫存股份。

董事及主要股東於競爭權益的權益或利益衝突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於其中擁有任何權益，或任何有關人士與本公司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列之條文採納一套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上市日期至本中報日期期間內，彼等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31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資料的變動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董事資料並無變動需要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獲准許的彌償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全體董事或本公司其他高級職員就其執行職務或與此有關所可能承擔的一切責任(在公司條例所容許的最大範圍下)，均有權從本公司資產中獲得彌償。本公司已就與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高級職員可能進行辯護的任何訴訟有關的所有責任投保。

管理合約

於2024年上半年，除僱傭合約外，並無訂立或存續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於本中報日期本公司可透過公開渠道獲得的資料且就董事所知，於整個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及此後直至本中報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的至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相關法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亦無就該等權利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的限制。

稅務寬免

董事並不知悉本公司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獲任何稅務寬免。

企業管治

董事致力於達致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的權益。為達到此目的，本集團將持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相關的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的股份於2017年7月6日(「上市日期」)在GEM成功上市，並於2019年10月24日轉至主板上市。就董事會所深知，本公司已於上市日期至2024年6月30日期間內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2條的持續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2條，獲本集團提供財務資助及就其所獲授融資獲本集團提供擔保的聯屬公司於2024年6月30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表，以及本集團應佔該等聯屬公司之權益呈列如下：

	合併財務 狀況表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應佔權益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55,664	22,344
流動資產	17,637,500	7,138,823
流動負債	(14,093,670)	(5,681,32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599,494	1,479,838
非流動負債	(988,572)	(400,845)
資產淨值	2,610,922	1,078,993

以上合併財務狀況表乃根據各聯屬公司於2024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表作出符合本集團的主要會計政策調整後，並按財務狀況表各主要項目類別歸納而編製。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7年6月19日遵照上市規則第3.21至3.24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D.3段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首要職責主要為就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就財務報告審閱財務報表及提供重大意見；並監督本公司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程序。審核委員會現時包括三名成員，即鄧景山先生、Loo Yau Soon先生及Fong Heng Boo先生。鄧景山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中報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董事會認為，有關財務資料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之規定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規定編製，並已作出充足披露。

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遵照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33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4年7月9日，盛業國際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買方〕、本公司與Future Gold Enterprises Limited(賣方)訂立股份購買協議(該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名風控股有限公司(目標公司)所有已發行股份，交割代價為人民幣300百萬元。視乎目標公司於2024年和2025年的業績目標達成情況，買方同意支付合計不超過人民幣500百萬元的額外或有代價。該協議的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9日的公告。

除上文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所披露之事項外，本公司於報告期後概無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承董事會命
盛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Tung Chi Fung

中國香港，2024年8月20日

本中報內中文名稱的英文翻譯，倘有「*」標記則僅收錄作參考用途，不應被視為有關中文名稱的正式英文名稱。

除另有指明外，人民幣兌港元乃按人民幣1.00元兌1.10港元的概約匯率換算，僅作參考用途。該換算不應詮釋為聲明有關金額已經、本應或可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轉換，甚或完全不能轉換。

本中報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不一致之處，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德勤

致盛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董事會

引言

吾等已審閱列載於第35頁至第86頁之盛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4年6月30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資料之報告須符合當中之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吾等之責任為根據吾等之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吾等雙方所協定之委聘條款，僅向閣下整體作出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審閱工作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及會計事項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採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吾等會注意到在審計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根據吾等的審閱，吾等未獲悉任何事項，使吾等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4年8月20日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平台科技服務收入	4	153,779	84,064
數字金融解決方案收入	4		
— 供應鏈資產利息收入		257,652	344,407
— 擔保收入		16,469	9,570
— 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合約利息收入		917	977
出售供應鏈資產的收益	4	7,233	55,818
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		436,050	494,836
其他收入	5	38,165	38,340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27,153	6,347
員工成本	9(a)	(69,127)	(60,457)
折舊及攤銷	9(a)	(15,003)	(15,678)
其他成本及經營開支	9(a)	(24,138)	(41,843)
扣除撥回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17	(21,285)	4,633
融資成本	7	(185,414)	(200,021)
捐贈	9(a)	—	(2,206)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40,702	5,051
除稅前溢利		227,103	229,002
稅項	8	(61,977)	(41,996)
期內溢利	9(a)	165,126	187,006
應佔：			
— 本公司擁有人		155,322	174,862
— 非控股權益		9,804	12,144
		165,126	187,006
每股盈利	11		
— 基本(人民幣分)		16	18
— 攤薄(人民幣分)		16	18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9(a)	165,126	187,006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收益		381	4,220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54	(76)
公允價值收益(扣除預期信貸虧損及於終止確認後重新分類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儲備)：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9(b)	(1,058)	4,131
與其後可能重新分類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		265	(899)
應佔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扣減有關所得稅		173	330
出售附屬公司轉回損益		3,145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所得稅		2,960	7,70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68,086	194,712
應佔：			
— 本公司擁有人		162,724	181,089
— 非控股權益		5,362	13,623
		168,086	194,71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附註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2	127,947	68,264
使用權資產		97,632	102,973
投資物業		30,612	31,053
商譽	12	—	316,028
無形資產	12	59,783	168,61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3	1,352,130	582,968
遞延稅項資產	14	8,942	18,16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其他金融資產	15(b)	419,844	414,04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16	9,563	126,889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63,179	61,498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26	280,000	280,000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18(a)	20,765	23,429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	18(b)	11,810	8,315
		2,482,207	2,202,232
流動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15(a)	5,894	14,06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15(b)	365,255	202,036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16	5,710,692	7,536,455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工具		—	18,968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26	95,361	89,727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6,117	6,412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18(a)	29,783	46,509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	18(b)	44,876	49,119
合約成本		1,421	557
定期存款		22,146	128,830
已抵押銀行存款		865,126	866,4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41,054	658,210
		7,887,725	9,617,33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38

於2024年6月30日



	附註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關聯方貸款	26	2,834,976	960,654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364,505	294,752
衍生金融工具	15(a)	1,985	9,579
合約負債		69,559	58,995
應付所得稅		47,399	31,791
擔保合約產生的負債	20	41,424	31,078
借款	21	2,774,779	4,673,23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15(c)	—	61,208
租賃負債		10,493	9,799
		6,145,120	6,131,088
流動資產淨值			
		1,742,605	3,486,248
非流動負債			
擔保合約產生的負債	20	4,916	1,316
借款	21	265,046	1,546,754
關聯方貸款	26	—	2,299
租賃負債		5,683	10,170
遞延稅項負債	14	60,813	64,654
		336,458	1,625,193
資產淨值			
		3,888,354	4,063,28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2	8,547	8,559
儲備		3,839,657	3,918,00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848,204	3,926,566
非控股權益		40,150	136,721
總權益		3,888,354	4,063,28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為受限制 股份單位 計劃(受限制 股份單位 計劃)持有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股份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儲備/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未經審核)	8,559	(1,009)	2,109,563	(59,444)	(87,181)	24,745	(233)	24,416	321,086	1,586,064	3,926,566	136,721	4,063,287
期內溢利	-	-	-	-	-	-	-	-	-	155,322	155,322	9,804	165,126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	-	-	-	7,348	54	-	-	-	7,402	(4,442)	2,960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7,348	54	-	-	155,322	162,724	5,362	168,086
購買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項下的股份	-	-	-	(2,188)	-	-	-	-	-	-	(2,188)	-	(2,188)
股份購回(附註22)	-	(6,124)	-	-	-	-	-	-	-	-	(6,124)	-	(6,124)
註銷庫存股份(附註22)	(12)	5,315	(5,303)	-	-	-	-	-	-	-	-	-	-
向非控股權益支付股息	-	-	-	-	-	-	-	-	-	-	-	(742)	(742)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27)	-	-	-	-	-	-	-	-	-	-	-	(101,191)	(101,191)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 為基礎的付款	-	-	-	-	-	-	-	6,016	-	-	6,016	-	6,016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附註10)	-	-	(239,333)	-	-	-	-	-	-	-	(239,333)	-	(239,333)
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	-	-	227	2,478	-	-	-	(2,162)	-	-	543	-	543
於202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8,547	(1,818)	1,865,154	(59,154)	(87,181)	32,093	(179)	28,270	321,086	1,741,386	3,848,204	40,150	3,888,35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40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持有的股份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儲備/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未經審核)	8,717	-	2,272,342	(39,311)	1,775	15,064	(137)	25,933	216,115	1,415,694	3,916,192	207,497	4,123,689
期內溢利	-	-	-	-	-	-	-	-	-	174,862	174,862	12,144	187,006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	-	-	-	6,303	(76)	-	-	-	6,227	1,479	7,706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6,303	(76)	-	-	174,862	181,089	13,623	194,712
購買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項下的股份	-	-	-	(10,693)	-	-	-	-	-	-	(10,693)	-	(10,693)
股份購回(附註22)	-	(90,794)	-	-	-	-	-	-	-	-	(90,794)	-	(90,794)
註銷庫存股份(附註22)	(143)	87,671	(87,528)	-	-	-	-	-	-	-	-	-	-
收購本公司附屬公司的額 外權益(附註iii)	-	-	-	-	(89,231)	-	-	-	-	-	(89,231)	(38,566)	(127,797)
出售附屬公司股份權益而 未失去控制權	-	-	-	-	275	-	-	-	-	-	275	23,725	24,000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	-	-	-	-	-	-	1,303	-	-	1,303	-	1,303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附註10)	-	-	(68,549)	-	-	-	-	-	-	-	(68,549)	-	(68,549)
購股權失效	-	-	-	-	-	-	-	(917)	-	917	-	-	-
於2023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8,574	(3,123)	2,116,265	(50,004)	(87,181)	21,367	(213)	26,319	216,115	1,591,473	3,839,592	206,279	4,045,871

附註：

- (i)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儲備指(i)扣除預期信貸虧損及重新分類調整後的除稅後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公允價值改變；(ii)一間聯營公司所佔的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儲備；(iii)投資重估儲備。
- (ii) 根據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其每年向其擁有人作出任何股息分派前，須根據相關中國會計規則及金融法規將除稅後溢利的約10%撥入法定儲備，直至結餘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為止。
- (iii) 於2023年1月，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127,797,000元收購本集團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的額外49%股權。該項交易完成後，本集團持有該附屬公司的100%股權。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74,566	633,920
投資活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出售的所得款項	910,072	431,755
聯營公司償還貸款	120,222	150,500
定期存款的所得款項	107,766	4,360
贖回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工具	19,000	–
衍生金融工具結算付款	10,102	(16,529)
已收銀行利息收入	7,985	4,837
已收來自聯營公司的股息	6,465	–
償還應收貸款	6,264	164,000
來自聯營公司貸款的利息	589	1,200
已收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工具的利息	479	490
已收來自一間聯營公司的擔保收入	263	–
出售設備的所得款項	4	32
已收來自股本投資的股息	3	–
可退回租賃按金付款	–	(53)
存放定期存款	–	(16,758)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	(140,449)
償還應收貸款保證金	–	(164,000)
已收工程相關保證金	–	4,000
存放衍生金融工具已抵押銀行存款	(31)	–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1,300)	(100)
應收貸款的墊款	(6,262)	–
就開發成本及購買其他無形資產付款	(12,415)	(14,079)
購買物業及設備	(30,365)	(13,615)
向一間聯營公司發放貸款	(105,000)	(147,000)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附註27)	(206,936)	–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1,026,776)	(466,3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99,871)	(217,70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		
新增借款	1,720,050	4,080,980
來自關聯方的貸款	2,800,161	1,812,821
提取借款的已抵押銀行存款	503,397	211,358
提取銀行借款的已抵押理財產品	104,639	206,941
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所得款項	543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的所得款項	—	92,115
出售附屬公司部份權益而未失去控制權的所得款項	—	23,000
償還借款保證金	—	6,699
向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所作臨時墊款	—	(41,650)
收購本公司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	(87,294)
存放就借款抵押的理財產品	—	(171,247)
已付租賃負債利息	(529)	(584)
購買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股份	(2,188)	(10,693)
償還租賃負債	(4,864)	(6,169)
股份購回及註銷相關付款	(6,124)	(90,794)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29,226)	—
償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63,902)	—
已付關聯方貸款利息	(79,911)	(27,758)
已付借款利息	(110,253)	(170,975)
已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239,333)	—
存放就借款抵押的已抵押銀行存款	(681,414)	(251,586)
償還關聯方貸款	(1,979,360)	(1,529,857)
償還借款	(2,219,803)	(4,417,23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88,117)	(371,9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86,578	44,288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8,210	577,033
匯率變動的影響	(3,734)	(5,819)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41,054	615,50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1A. 本中期期間的重大事件及交易

於2024年2月28日，本集團與無錫國金商業保理有限公司(「無錫國金」)的非控股股東訂立增資協議，同意向本公司間接持有的附屬公司無錫國金增資合共人民幣569,400,000元。於2024年2月29日交易完成後，本集團於無錫國金的股權由80%攤薄至49%，並失去其控制權。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倘適用)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因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所產生的額外會計政策外，編製此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依循者貫徹一致。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對於編製本集團於2024年1月1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的相關修訂(2020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除以下所述者外，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概無重大影響。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的相關修訂(2020年)(「2020年修訂本」)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的影響

本集團於2023年1月1日及12月31日分別延遲結清借款人民幣201,857,000元及人民幣811,489,000元的權利須受於報告期後符合若干財務比率所規限。於應用2022年修訂本後，由於本集團僅須於報告期後遵守的契諾並不影響於報告日期結束時該權利是否存在，故有關借款仍分類為非流動。

除上文所述者外，應用2020年及2022年修訂本對本集團其他負債的分類並無其他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已確定，因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提供平台科技服務、數字金融解決方案及出售供應鏈資產服務，於整個報告期內除實體範圍內的披露外並無呈列分部資料，而主要營運決策人審閱本集團整體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及業績，以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的表現。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經營的主要地點為中國。本集團的大部分收入、收益及主要非流動資產主要來自或位於中國。

4. 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

本期間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指主要來自於中國提供平台科技服務、數字金融解決方案及出售供應鏈資產的已收及應收收入。

(i) 平台科技服務收入分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平台普惠撮合科技服務	100,997	29,501
推介服務	50,913	37,687
資產支持證券化(「ABS」)產品的技術服務	1,038	—
供應鏈科技服務	57	16,651
其他服務(附註)	774	225
	153,779	84,064

附註：其他服務主要包括提供不涉及融資的應收賬款管理服務(包括審閱及驗證與應收賬款有關的文件及代表客戶收取應收賬款)的收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續)

(i) 平台科技服務收入分拆(續)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確認的時間		
隨時間確認		
—平台普惠撮合科技服務	100,997	29,501
—供應鏈科技服務	57	16,651
—其他服務	774	225
	101,828	46,377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推介服務	50,913	37,687
—ABS產品的技術服務	1,038	—
	51,951	37,687
	153,779	84,064

(ii) 數字金融解決方案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數字金融解決方案		
—供應鏈資產的利息收入	257,652	344,407
—擔保收入	16,469	9,570
—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合約利息收入	917	977
	275,038	354,95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續)

(iii) 出售供應鏈資產的收益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部分供應鏈資產予若干主要在中國的金融機構。根據本集團與有關金融機構訂立的銷售協議條款，出售供應鏈資產導致供應鏈資產完全終止確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出售供應鏈資產的收益	7,233	55,818

5.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貼(附註)	17,735	25,721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11,270	7,629
— 貸款予聯營公司(附註26)	6,056	3,806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411	471
— 應收貸款	2	—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329	321
來自聯營公司的擔保收入(附註26)	263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的股息		
— 與於報告期末持有的投資相關	3	—
其他	2,096	392
	38,165	38,340

附註：政府補貼主要為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就本公司在中國的附屬公司若干已付或應付稅項，基於有關激勵政策而無條件地從當地政府收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虧損)淨額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25,113	6,410
– 衍生金融工具	7,587	20,373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2,694)	(14,260)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附註27)	5,177	–
修改租賃合約的收益	25	–
出售設備的虧損	(9)	–
匯兌虧損淨額	(7,764)	(5,952)
其他	(282)	(224)
	27,153	6,347

7.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借款利息及擔保費用(附註)	112,915	167,386
關聯方貸款利息(附註26)	71,970	32,051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	529	584
	185,414	200,021

附註：有關關聯方的借款擔保費用及租賃負債利息詳情載於附註2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8.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扣除包括：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65,801	53,074
— 中國大陸地區附屬公司的已宣派股息的預扣稅	—	2,000
— 香港地區附屬公司利息收入的預扣稅	65	512
	65,866	55,586
遞延稅項(附註14)	(3,889)	(13,590)
	61,977	41,996

由於本集團於香港的營運在兩個期間均無應課稅溢利，故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大陸地區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的稅率為25%。若干中國大陸地區附屬公司獲地方稅務局批准享有15%的優惠稅率。

已於本中期期間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預扣稅計提撥備，詳情載於附註1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9. 期內溢利／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a)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乃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董事酬金	2,588	3,331
其他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津貼及其他員工福利，包括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開支	73,032	62,706
—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293	5,731
員工成本總額	81,913	71,768
減：無形資產中的資本化金額	(12,276)	(10,843)
減：合約成本中的資本化金額	(510)	(468)
於損益確認的員工成本	69,127	60,457
物業及設備折舊	878	1,568
使用權資產折舊	6,520	7,530
投資物業折舊	441	400
無形資產攤銷	8,243	6,187
折舊及攤銷總額	16,082	15,685
減：開發成本中的資本化金額	—	(7)
在建樓宇中的資本化金額	(1,079)	—
於損益確認的折舊及攤銷	15,003	15,678
研發成本(附註)	8,458	7,211
確認為開支的耗材成本	30	15,411
捐贈	—	2,206

附註：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研發成本主要包括員工成本人民幣8,458,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195,000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9. 期內溢利／其他全面收益(開支)(續)

(b) 於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儲備中，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供應鏈資產的公允價值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供應鏈資產		
— 期內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6,175	59,949
— 終止確認時對損益的重新分類調整	(7,233)	(55,818)
	(1,058)	4,131

10. 股息

期內確認為分派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末期—每股26.9港仙 (2023年：2022年末期股息每股7.5港仙)	262,566	74,349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列示	239,333	68,549

本公司董事建議不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55,322	174,862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股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股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979,697	990,675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260	541
就每股攤薄盈利而言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979,957	991,21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2. 物業及設備／商譽／無形資產的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i)出售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3,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2,000元)的設備，現金所得款項為人民幣4,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2,000元)，導致錄得出售虧損為人民幣9,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ii)產生人民幣60,047,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810,000元)的新辦公物業工程成本及人民幣596,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92,000元)的設備購置成本、iii)產生人民幣12,276,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3,915,000元)的開發成本，用於開發網上平台並以現金代價人民幣139,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71,000元)購入軟件系統、iv)本集團因視作出售附屬公司(詳情見附註27)而分別終止確認商譽及無形資產人民幣316,028,000元及人民幣113,000,000元。

1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詳情載列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投資於聯營公司的成本(非上市)	1,297,450	562,698
應佔收購後溢利，扣除已收股息	54,610	20,373
應佔收購後其他全面收益	70	(103)
	1,352,130	582,96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聯營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法定及已繳付 資本資料	本集團所持擁有權益/ 投票權比例		主營業務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弘基商業保理(深圳)有限公司(「弘基」)(附註)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	10%	提供供應鏈服務
廣西茂景商貿有限公司(「廣西茂景」)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20%	20%	提供貿易服務
寧波國富商業保理有限公司(「寧波國富」)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元	35%	35%	提供供應鏈服務
廈門象盛商業保理有限責任公司(「廈門象盛」)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元	43%	43%	提供供應鏈服務
青島海控商業保理有限公司(「青島海控」)	中國	人民幣527,000,000元 人民幣527,000,000元	40%	40%	提供供應鏈服務
無錫國金(附註27)	中國	人民幣489,800,000元 人民幣489,800,000元	49%	不適用	提供供應鏈服務

附註：根據實體的組織章程細則，本集團有權委任實體三名董事之其中兩名，因此本集團可對實體行使重大影響力。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4. 遞延稅項

以下為就財務報告目的進行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遞延稅項資產	8,942	18,163
遞延稅項負債	(60,813)	(64,654)
	(51,871)	(46,491)

以下為於兩個期間內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

	中國附屬 公司未分派 盈利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調整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附註)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52,226)	(903)	23,900	(10,234)	1,223	(38,240)
計入(扣自)損益(附註8)	15,781	(674)	595	(887)	(1,225)	13,590
扣自其他全面收益	-	-	-	(899)	-	(899)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6,445)	(1,577)	24,495	(12,020)	(2)	(25,549)
(扣自)計入損益	(6,656)	(17,368)	(651)	3,887	(72)	(20,860)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	-	(82)	-	(82)
於2023年12月31日(經審核)	(43,101)	(18,945)	23,844	(8,215)	(74)	(46,491)
(扣自)計入損益(附註8)	(10,237)	10,447	5,635	(397)	(1,559)	3,889
扣自其他全面收益	-	-	-	265	-	265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27)	-	(686)	(7,181)	(1,645)	(22)	(9,534)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53,338)	(9,184)	22,298	(9,992)	(1,655)	(51,871)

附註：其他指(i)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的租賃交易及(ii)無形資產加速攤銷產生的遞延稅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詳細實施條例，自產生溢利分派的股息，應按1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並由中國實體扣繳。根據《中國與香港之間避免雙重徵稅的稅收安排》，香港居民公司從中國大陸地區附屬公司收取股息時，應享有5%的優惠稅率。本集團的香港附屬公司享有上述優惠稅率。因此，就中國附屬公司的預期股息，已按5%的適用稅率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遞延稅項負債作出撥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4. 遞延稅項(續)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由於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未分派盈利轉換為注資，故有關該等中國附屬公司之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25,414,000元已進行調整。

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及香港地區附屬公司的累計未動用稅項虧損為人民幣226,156,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27,676,000元)。由於無法預知日後溢利來源，故概無遞延稅項資產已獲確認。部分尚未使用稅項虧損可自虧損原本作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的年度起計無限期結轉。

於2024年6月30日，中國附屬公司的累計未動用稅項虧損為人民幣47,990,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5,869,000元)，其中人民幣47,990,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5,869,000元)因無法預知日後溢利來源而未獲確認。部分尚未使用稅項虧損可自虧損原本作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的年度起計結轉最長五年。

15. 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a) 衍生金融工具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資產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負債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資產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負債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外匯遠期合約	5,894	1,985	13,672	5,938
利率掉期合約	-	-	391	1,822
交叉貨幣掉期合約	-	-	-	1,819
	5,894	1,985	14,063	9,579
就呈報分析如下：				
流動	5,894	1,985	14,063	9,579
	5,894	1,985	14,063	9,579

上述衍生工具於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其公允價值乃由獨立估值師北京中企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根據附註25所詳述的適當估值技術釐定。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續)

(b)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上市投資基金(附註)	264,204	245,351
普通級(附註)	318,381	190,962
理財產品	125,364	102,685
非上市股本投資(附註)	75,550	75,550
信託基金	1,600	1,529
	785,099	616,077
就呈報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365,255	202,036
非流動資產	419,844	414,041
	785,099	616,077

附註：公允價值由獨立估值師北京中企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及瑞豐環球評估諮詢有限公司根據附註25所詳述的適當估值技術釐定。

(c)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結構化票據(附註)	-	61,208

附註：結構化票據的公允價值與第三方發行之普通級的收益掛鉤。本集團不可撤銷地將該等金融負債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以消除會計錯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5,720,255	7,663,344
就呈報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5,710,692	7,536,455
非流動資產	9,563	126,889
	5,720,255	7,663,344

於2024年6月30日，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實際利率主要介乎每年6.00%至15.00%（2023年12月31日：4.90%至14.00%）。

於2024年6月30日，賬面總值人民幣6,895,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551,000元）的供應鏈資產已逾期。分析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的信用質量時，如果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的分期償還已逾期，則有關供應鏈資產的全部未清結餘分類為已逾期。

減值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17。

17.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評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確認(撥回)減值虧損：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9,105	(4,235)
—財務擔保合約	12,388	(365)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5)	(24)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43)	—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60)	(9)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工具	(100)	—
	21,285	(4,633)

釐定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輸入數據及假設以及估計技術的基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時所遵循者相同。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評估(續)

於2024年6月30日

	外部／內部 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年期 預期信貸虧損	平均虧損率	賬面／ 風險總值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減值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入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05%	5,630,054	59,141
其他全面收益的 供應鏈資產	觀察名單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4.42%	138,634	6,121
	虧損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15.56%	2,500	389
				5,771,188	65,651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AAA/BBB+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不適用	741,054	-
已抵押銀行存款	AAA/BBB+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不適用	865,126	-
定期存款	A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不適用	22,146	-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0.16%	375,971	610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0.87%	6,085	53
	觀察名單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3.41%	88	3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 票據	低風險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0.86%	50,988	440
其他應收款項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不適用	31,230	-
				2,092,688	1,106
財務擔保合約					
有關第三方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02%	3,034,626	31,071
	觀察名單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3.61%	36,571	1,319
有關聯營公司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0.17%	6,334,604	10,456
				9,405,801	42,84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評估(續)

於2023年12月31日

	外部/內部 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年期 預期信貸虧損	平均虧損率	賬面/風險總值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減值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 供應鏈資產	低風險 觀察名單 虧損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1.07% 4.51% 不適用	7,673,021 64,459 -	82,365 2,907 -
				7,737,480	85,272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AAA/BBB+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不適用	658,210	-
已抵押銀行存款	AAA/BBB+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不適用	866,450	-
定期存款	A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不適用	128,830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 債務工具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0.52%	19,068	100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0.18%	370,397	670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低風險 觀察名單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0.93% 6.67%	6,458 15	60 1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 票據	低風險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0.69%	70,421	483
其他應收款項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不適用	20,279	-
				2,140,128	1,314
財務擔保合約					
有關第三方	低風險 觀察名單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1.03% 3.80%	2,507,028 17,756	25,739 674
有關一間聯營公司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0.17%	2,109,247	3,687
				4,634,031	30,100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評估(續)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於本中期期間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年期預期 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 減值 人民幣千元	年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未經審核)	82,365	2,907	—	85,272
於1月1日確認的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產生的變動：				
—轉撥至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953	(953)	—	—
—轉撥至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 信貸減值)	(1,093)	1,093	—	—
—轉撥至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 減值)	(13)	—	13	—
—扣除撥回的減值虧損	(54,687)	709	376	(53,602)
購入的新增金融資產(扣除結清)	57,163	5,544	—	62,707
出售附屬公司	(25,547)	(3,179)	—	(28,726)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59,141	6,121	389	65,651
於2023年1月1日(未經審核)	92,010	2,675	—	94,685
於1月1日確認的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產生的變動：				
—轉撥至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06	(106)	—	—
—轉撥至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 信貸減值)	(3,208)	3,208	—	—
—扣除撥回的減值虧損	(71,271)	(3,179)	—	(74,450)
—出售	—	(2,598)	—	(2,598)
購入的新增金融資產(扣除結清)	66,138	4,016	61	70,215
出售的新增金融資產	(41)	—	—	(41)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83,734	4,016	61	87,81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評估(續)

有關第三方的財務擔保合約減值撥備於本中期期間的變動情況如下：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年期預期 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 減值 人民幣千元	年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未經審核)	29,426	674	–	30,100
於1月1日確認的財務擔保合約產生的變動：				
－轉撥至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1,193)	1,193	–	–
－扣除撥回的減值虧損	(11,425)	3,708	–	(7,717)
－出售	–	(4,374)	–	(4,374)
新訂立的財務擔保合約(扣除結清)	24,719	118	–	24,837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41,527	1,319	–	42,846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23,415	838	–	24,253
於1月1日確認的財務擔保合約產生的變動：				
－轉撥至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212)	212	–	–
－扣除撥回的減值虧損	(14,595)	40	–	(14,555)
－出售	–	(1,090)	–	(1,090)
新訂立的財務擔保合約(扣除結清)	9,537	291	–	9,828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8,145	291	–	18,43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

(a)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與平台科技服務客戶的合約	45,915	70,421
銀行承兌票據	5,073	-
	50,988	70,421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440)	(483)
	50,548	69,938
就呈報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29,783	46,509
非流動資產	20,765	23,429
	50,548	69,938

減值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1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續)

(a)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以下為按付款日期呈列的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50,988	70,421

(b)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政府補貼	16,719	-
預付款項	15,040	7,800
可收回稅項	10,416	29,355
平台普惠撮合的保證金	6,250	13,567
可退回租賃按金	3,836	3,836
應收聯營公司擔保款項	1,993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2,432	2,876
	56,686	57,434
就呈報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44,876	49,119
非流動資產	11,810	8,315
	56,686	57,43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客戶及資金方結清	222,541	96,713
其他應付稅項	57,454	57,370
應付建築款項	48,759	16,242
應計費用	23,635	71,889
數字金融解決方案客戶按金	3,027	14,975
應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2,090	1,852
應付貿易款項	4,723	5,929
應付一間中國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28,484
其他應付款項及按金	2,276	1,298
	364,505	294,75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 擔保合約產生的負債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溢價減去 累計攤銷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溢價減去 累計攤銷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關下列各項的擔保合約：						
— 第三方	21,219	32,390	34,275	21,412	26,413	28,495
— 聯營公司	2,515	10,456	12,065	764	3,687	3,899
	23,734	42,846	46,340	22,176	30,100	32,394
就呈報分析如下：						
— 流動	21,824	39,390	41,424	22,176	28,784	31,078
— 非流動	1,910	3,456	4,916	—	1,316	1,316
	23,734	42,846	46,340	22,176	30,100	32,394

以下為本集團根據合約所擔保的金額上限及擔保合約產生的負債詳情。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關下列各項的擔保合約：		
— 第三方	3,071,197	2,524,784
— 聯營公司	6,334,604	2,109,247
	9,405,801	4,634,031

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已評估所擔保債務的逾期情況、債務人的財務狀況以及債務人營運所在行業的經濟前景。估計虧損撥備為人民幣42,846,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0,100,000元)，而虧損撥備人民幣12,388,000元(2023年：撥回虧損撥備人民幣365,000元)已於損益中確認，原因為已收溢價減若干合約的累計金額低於虧損撥備金額。

減值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1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1. 借款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借款及已貼現票據	1,821,399	3,560,764
供應商融資安排項下的銀行貸款	531,912	368,012
委託貸款	290,525	224,668
已發行ABS	-	1,228,265
其他貸款	395,989	838,277
	3,039,825	6,219,986
有抵押	2,408,259	5,589,532
無抵押	631,566	630,454
	3,039,825	6,219,98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1. 借款(續)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上述須於以下期間償還借款的賬面值*：		
— 一年以內	2,774,779	4,673,232
— 超過一年及兩年以內	140,832	1,360,957
— 超過兩年及五年以內	124,214	185,797
	3,039,825	6,219,986
減：於流動負債下呈列一年以內到期的金額	(2,774,779)	(4,673,232)
於非流動負債下呈列金額	265,046	1,546,754

* 到期款項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償還日期。

本集團借款的實際利率介乎以下範圍：

	2024年 6月30日 %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 (經審核)
固定利率借款利率範圍(年利率)	3.05~9.20	1.15~9.20
浮動利率借款利率範圍(年利率)	3.80~8.52	3.76~8.5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2. 股本

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3年1月1日、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5,000,000,000	50,000,000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已發行：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1,007,714,500	10,077,145
股份購回及註銷	(17,964,500)	(179,645)
於2023年12月31日(經審核)	989,750,000	9,897,500
股份購回及註銷	(1,343,000)	(13,430)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988,407,000	9,884,070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	8,547	8,559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通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1,562,000股本公司的普通股(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7,058,500股)，支付總代價6,74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6,124,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03,439,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90,794,000元))。1,343,000股(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396,500股)股份於購回後被註銷，另有219,000股(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62,000股)股份未被註銷並於報告期末仍為庫存股份。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有未發行庫存股份444,500股(2023年12月31日：225,000股)。

於期內發行的全部股份於所有方面均與當時已發行現有股份具有同等地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3. 資本承擔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惟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計提撥備的資本支出		
— 物業及設備	249,410	351,962
—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200	200
	249,610	352,162

24. 股份付款交易

(a) 本公司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計劃」)根據於2017年9月11日、2018年11月14日、2020年7月15日及2022年6月10日(「購股權授出日期」)通過的決議案予以採納，主要目的是為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提供激勵，並分別將於2022年9月10日、2023年11月13日、2025年7月14日及2032年6月9日屆滿。根據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若干董事以及本公司一間聯營公司管理層)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4. 股份付款交易(續)

(a) 本公司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計劃的變動情況：

	股份數目
於2024年1月1日(未經審核)	15,625,000
期內已沒收/失效	(200,000)
於2024年6月30日尚未行使(未經審核)	15,425,000
於報告期末可行使	12,225,000
	股份數目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22,340,000
期內已沒收/失效	(1,100,000)
於2023年6月30日尚未行使(未經審核)	21,240,000
於報告期末可行使	7,415,000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6.59港元。

本集團確認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授出購股權相關的總開支為人民幣5,091,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26,000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4. 股份付款交易(續)

(b) 本公司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本公司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是根據2022年4月6日通過的一項決議案而採納，主要目的是為合資格人士提供獎勵，為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的人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有效期為10年，自2022年4月6日起生效。

下表披露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變動情況：

	股份數目
於2024年1月1日(未經審核)	1,080,000
期內已沒收/失效	(80,000)
期內已行使	(490,000)
於2024年6月30日尚未行使(未經審核)	510,000
於報告期末可行使	—
	股份數目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1,300,000
期內已沒收/失效	(140,000)
於2023年6月30日尚未行使(未經審核)	1,160,000
於報告期末可行使	—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確認與本公司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的總開支約人民幣925,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77,000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按持續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的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如何釐定(特別是所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的資料,以及根據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對分類公允價值計量的公允價值層級水平(第一級至第三級):

金融資產/負債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外匯遠期合約	資產— 5,894 負債— 1,985	資產— 13,672 負債— 5,938	第二級	貼現現金流。 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遠期匯率 (來自於報告期末的可觀察 遠期匯率)及訂約遠期利率, 並按反映不同交易對手之信 貸風險之折現率折現以作出 估計。	不適用
交叉貨幣掉期合約	負債— —	負債— 1,819	第二級	貼現現金流。 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遠期匯率 (來自於報告期末的可觀察 遠期匯率)及訂約遠期利率, 以及遠期利率(來自於報告期 末的可觀察的收益率曲線)及 訂約利率,並按反映不同交 易對手之信貸風險之折現率 折現以作出估計。	不適用
利率掉期合約	資產— — 負債— —	資產— 391 負債— 1,822	第二級	貼現現金流。 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現貨匯率 (來自於報告期末的可觀察 現貨匯率)及遠期利率(來自 於報告期末的可觀察收益率 曲線),並按反映不同交易對 手之信貸風險之折現率折現 以作出估計。	不適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本集團按持續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金融資產/負債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權益工具	資產— —	資產— 100	第二級	近期交易價格	不適用
	資產— 1,600	資產— 200	第三級	相關投資的資產淨值	資產淨值越高，公允 價值越高
	資產— 61,579	資產— 61,198	第三級	市場法 市值/賬面值倍數	隱含倍數越高，公允 價值越高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其他金融資產 —理財產品	資產— 125,364	資產— 102,685	第二級	貼現現金流。 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匯率(來 自於報告期末的可觀察匯率) 以作出估計。	不適用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其他金融資產 —非上市投資基金	資產— 8,504	資產— 224,290	第二級	近期交易價格	不適用
	資產— 255,700	資產— 21,061	第三級	相關投資的資產淨值	資產淨值越高，公允 價值越高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其他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本投資	資產— 75,550	資產— 75,550	第三級	貼現現金流。 貼現率及現金流為主要輸入 數據	現金流越高，公允價 值越高。



2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本集團按持續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金融資產/負債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其他金融資產—普通級	資產— 318,381	資產— 190,962	第三級	貼現現金流。 貼現率及現金流為主要輸入 數據	貼現率越高，公允價 值越低。 現金流越高，公允價 值越高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 他金融資產—信託基金	資產— 1,600	資產— 1,529	第三級	貼現現金流。 風險調整後貼現率及現金流為 主要輸入數據	貼現率越高，公允價 值越低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資產— 5,720,255	資產— 7,663,344	第三級	貼現現金流。 風險調整後貼現率及現金流為 主要輸入數據	貼現率(附註)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其他金融負債—結構化 票據	負債— -	負債— 61,208	第三級	貼現現金流。 貼現率及現金流為主要輸入 數據	貼現率越高，公允價 值越低 現金流越高，公允價 值越高

附註：於2024年6月30日，供應鏈資產的貼現率主要介乎6.00%至15.00%(2023年12月31日：4.90%至14.00%)。倘貼現率增加/減少1%且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的賬面值將分別減少/增加人民幣16,009,000元/人民幣16,298,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4,241,000元/人民幣24,687,000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的對賬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289,102	61,398	7,663,344	61,208
轉入第三級	224,290	100	-	-
添置	103,300	1,300	6,488,279	-
清算	(118,469)	-	(4,101,659)	(63,902)
出售	-	-	(237,425)	-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公允價值變動(扣除對損益的重新分類調整)(附註)	-	381	(10,163)	-
透過損益計量的公允價值變動	21,148	-	-	2,694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27)	131,860	-	(4,082,121)	-
於2024年6月30日	651,231	63,179	5,720,255	-
於2023年1月1日	214,509	53,429	8,422,078	-
轉入第三級	30,000	-	-	-
添置	39,300	-	8,098,016	92,115
清算	(5,419)	-	(7,060,128)	-
出售	-	-	(1,424,638)	-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公允價值變動(扣除對損益的重新分類調整)(附註)	-	4,220	8,366	-
透過損益計量的公允價值變動	5,770	-	-	14,260
於2023年6月30日	284,160	57,649	8,043,694	106,375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所有收益及虧損均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有關，並呈報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儲備變動。

附註：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及與期內終止確認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有關的損益詳情載於附註9(b)。

按攤銷成本列賬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按照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建立的公認定價模型而釐定。管理層認為，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26. 關聯方披露

(a) 關聯方及關係

於報告期間，以下人士獲識別為本集團的關聯方，相關關係載列如下：

關聯方名稱	關係
TUNG CHI FUNG	本公司控股股東
沛年投資有限公司	TUNG CHI FUNG控制的關聯公司
無錫通匯投資有限公司(「無錫通匯」)	一間重大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 (於2023年12月29日前)
無錫市交通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無錫交通集團」)	無錫通匯的關聯方 (於2023年12月29日前)
無錫太湖新城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Wuxi Taihu New City Assets Management Co., Ltd)(「太湖新城資產」)	一間重大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 (於2023年12月29日至2024年2月28日)
無錫太湖新城集團有限公司 (Wuxi Taihu New City Group Co., Ltd)及 其附屬公司(「無錫太湖新城集團」)	太湖新城資產的關聯方 (於2023年12月29日至2024年2月28日)
無錫太湖新城集團有限公司 (Wuxi Taihu New City Group)	
弘基	聯營公司
寧波國富	聯營公司
廈門象盛	聯營公司
青島海控	聯營公司
無錫國金	聯營公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6. 關聯方披露(續)

(b) 關聯方結餘

(i)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關聯方名稱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弘基	679,691	397,38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結餘按固定利率6.00%(2023年12月31日：5.95%)計息，其中本金額人民幣676,386,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83,000,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

(ii) 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

關聯方名稱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寧波國富	375,361	369,727

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的結餘按固定利率3.00%(2023年12月31日：3.00%)計息，其中本金額人民幣87,500,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87,500,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而本金額人民幣280,000,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80,000,000元)則須於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期間內償還。減值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17。

(iii)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關聯方名稱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弘基	—	728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6. 關聯方披露(續)

(b) 關聯方結餘(續)

(iv) 其他應收款項—可退回租賃按金

關聯方名稱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沛年投資有限公司	190	329

(v) 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擔保款項

關聯方名稱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無錫國金	1,993	不適用

(vi) 關聯方貸款

關聯方名稱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無錫國金	1,802,214	不適用
青島海控	663,036	591,115
寧波國富	369,726	—
廈門象盛	—	123,115
無錫太湖新城集團	不適用	248,723
	2,834,976	962,953

該等貸款按固定利率7.00%(2023年12月31日:6.80%至9.00%)計息,其中本金額人民幣2,788,609,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952,102,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而人民幣2,299,000元則須於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期間內償還)。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6. 關聯方披露(續)

(b) 關聯方結餘(續)

(vii) 擔保合約產生的負債

關聯方名稱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無錫國金	4,613	不適用
青島海控	4,128	1,588
廈門象盛	1,848	1,235
寧波國富	1,476	1,076
	12,065	3,899

(viii) 租賃負債

關聯方名稱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沛年投資有限公司	817	321

(c) 關聯方交易

(i) 來自關聯方的收入及收益

關聯方名稱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弘基	11,855	35,047
無錫交通集團	不適用	202
	11,855	35,24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6. 關聯方披露(續)

(c) 關聯方交易(續)

(ii) 貸款予聯營公司所產生的利息收入

關聯方名稱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寧波國富	5,814	3,806
無錫國金	242	不適用
	6,056	3,806

(iii)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的擔保收入

關聯方名稱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無錫國金	263	不適用

(iv) 融資成本—關聯方貸款利息

關聯方名稱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無錫國金	41,872	不適用
青島海控	20,270	14,098
寧波國富	9,333	6,906
廈門象盛	495	7,494
無錫交通集團	不適用	3,553
	71,970	32,05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6. 關聯方披露(續)

(c) 關聯方交易(續)

(v) 融資成本—借款擔保費用

關聯方名稱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2023年 (未經審核)
無錫交通集團	不適用	6,520

(vi)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關聯方名稱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沛年投資有限公司	29	26
無錫交通集團	不適用	3
	29	29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6. 關聯方披露(續)

(d)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於報告期間，主要管理人員(指本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津貼	10,870	11,709
股份付款	4,558	1,2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5	266
與表現掛鈎花紅	298	56
	16,091	13,231

本集團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由本公司主席於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後決定。

(e) 擔保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人民幣2,908,294,000元由TUNG CHI FUNG擔保。

向聯營公司提供擔保的詳情載於附註2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7.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

(a) 出售無錫國金

於2024年2月28日，本集團與無錫國金的非控股股東訂立增資協議，同意向本公司間接持有的附屬公司無錫國金增資合共人民幣569,400,000元。於2024年2月29日交易完成後，本集團於無錫國金的股權由80%攤薄至49%，並失去其控制權。同日，本集團於無錫國金的保留權益以其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而就隨後為該作為聯營公司(因為本集團對無錫國金有重大影響力)的保留權益的入賬而言，該公允價值為初步的賬面值。

	2024年2月29日 人民幣千元
對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物業及設備	69
無形資產	113,000
遞延稅項資產	9,015
使用權資產	229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3,707,278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	8,866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6,5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0,665
衍生金融工具	(1,940)
應付招商證券－盛業資產支持計劃款項	(376,24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553)
借款	(2,029,575)
關聯方貸款	(752,060)
招商證券－盛業資產支持計劃貸款	(586,215)
租賃負債	(312)
已出售資產淨值	514,814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7.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續)

(a) 出售無錫國金(續)

	2024年2月29日 人民幣千元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無錫國金49%股權的公允價值	734,752
商譽	(316,028)
已出售資產淨值	(514,814)
非控股權益	101,191
於出售無錫國金後將累計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	(3,966)
出售事項的收益	1,135
出售事項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現金代價	-
減：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0,665
	(200,66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7.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續)

(b) 出售招商證券－盛業科技第1期資產支持專項計劃、招商證券－盛業科技第2期資產支持專項計劃、招商證券－盛業科技第3期資產支持專項計劃及招商證券－盛業科技第4期資產支持專項計劃(統稱為「招商證券－盛業資產支持計劃」)

作為招商證券－盛業資產支持計劃的資產服務機構並持有該等結構性實體的普通級利益，本集團認為其對該等結構性實體具有控制權，並將該等結構性實體併入本集團。於視作出售無錫國金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失去對招商證券－盛業資產支持計劃的控制權，原因為本集團已失去對無錫國金的控制權，無錫國金為該等結構性實體的資產服務機構。同日，本集團對招商證券－盛業資產支持計劃的保留普通級利益以其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並作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入賬。

	2024年2月29日 人民幣千元
對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遞延稅項資產	519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374,843
向無錫國金貸款	586,215
應收無錫國金款項	376,2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271
借貸	(1,215,456)
已出售資產淨值	128,639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招商證券－盛業資產支持計劃普通級的公允價值	131,860
已出售資產淨值	(128,639)
於出售招商證券－盛業資產支持計劃後將累計按 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	821
出售事項的收益	4,042
出售事項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現金代價	-
減：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271
	(6,271)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8. 報告期末後事項

本集團於2024年7月與Future Gold Enterprises Limited簽署一份協議，以現金代價人民幣300,000,000元收購名風控股有限公司(「名風」)100%的股權，且本集團同意支付合計不超過人民幣500,000,000元的額外或有代價(視乎名風的業績目標達成情況)。該收購事項已作為業務收購使用收購法入賬，並於2024年7月完成。在財務報表獲授權發行時，本集團正在進行業務收購的購買價格分配。因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的要求，有關購買價格分配至主要資產及負債分類、備考資料等的資料並未呈現。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9日的公告。